



地產代理監管局實務證書課程

本課程旨在向持牌人提供應用於地產代理工作須掌握的法律知識和實用技巧。

課程特點：

- ✓ 透過分析違規個案，針對常見的執業問題，探討相關的法規要求
- ✓ 扼要指出持牌人處理物業交易須注意的實務和相關守則

費用：

- ✓ 全免

適合對象：

- ✓ 專為新入職或年資淺的從業員而設計，也協助年資深的持牌人溫故知新

授課語言：

- ✓ 廣東話

單元一 (三個課堂)	單元二 (三個課堂)	單元三 (四個課堂)
專業操守及誠信	地產代理法律與規則	地產代理實務與實用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產代理的責任 – 恰當及誠信行為 • 優質客戶服務與正向思維 • 違規的可能後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產代理條例》及其附屬法例 • 監管局《操守守則》及執業通告 • 其他與地產代理工作相關的法律及實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業轉易須知 • 物業租賃實務知識 • 掌握土地查冊 • 理解物業產權負擔

課程精要：

- ✓ 課程為二年循環制，每循環為期約六個月，方便持牌人安排時間上課
- ✓ 共十個課堂 (每堂 3 小時) 並分三個單元，完成每個單元一測驗 (每個測驗 2 小時，須符合課堂時數要求才獲資格參加測驗)
- ✓ 單元測驗成績 (分為卓越 (90 分至 100 分)、優異 (80 分至 89 分)、合格 (60 分至 79 分) 及不合格 (0 分至 59 分)) 將會個別通知參加者。獲得卓越成績的參加者名單將在參加者同意下載列於監管局網頁及/或監管局的相關刊物
- ✓ 出席全部課程[^]及成功於所有三個單元的測驗獲取合格或以上成績的持牌人可獲頒「地產代理監管局實務證書」([^]持牌人必須出席不少於 27 小時的課堂時數)
- ✓ 出席全部課堂及時數達全數 30 小時的持牌人可獲頒「卓越勤學獎」
- ✓ 參加者出席課堂的時數同時根據「持續專業進修計劃」的進修時段及學分要求計到有關持續進修時段獲取所須的學分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地產代理監管局專業發展部：—

熱線 2111 2777 (選擇語言後按 2-3)

網頁: www.eaa.org.hk 電郵: eaatraining@eaa.org.hk





地產代理監管局實務證書課程(第七期)

本課程以講座/研討會形式進行，配以過往違規案例作分析及加入情景研討、參與現場活動和課堂練習，以增加課堂學員與導師的互動性。

歡迎所有持牌人參加，費用全免，座位以先到先得方式提供。

參加者須閱讀並遵從載在監管局網頁的「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參加者注意事項」及「地產代理監管局實務證書課 - 參加者注意事項」。

請登入監管局網頁：www.eaa.org.hk 進行網上報名或下載報名表格，填妥表格傳真至 2152 3600，或電郵 eaatraining@eaa.org.hk 查詢：2111 2777 (持續專業進修計劃)。

報名表格

課堂地點： 課堂 1 至 8： 香港北角百福道 21 號香港青年協會大廈 9 樓演講廳 (電梯按 8 字樓) (港鐵鰂魚涌站 C 出口)

課堂 9 至 10： 香港北角百福道 21 號香港青年協會大廈 10 樓 (電梯按 10 字樓) (港鐵鰂魚涌站 C 出口)

單元測驗地點： 香港北角百福道 21 號香港青年協會大廈 25 樓多功能廳 I

授課語言： 廣東話

講義資料： 繁體中文 (輔以英文)

本人現報讀以下課堂及報考以下單元測驗 (請以 '✓' 號選擇，可選多於一項)：

單元	課堂	課題類別及科目	學分	日期	時間	以 '✓' 號選擇
I	1. 地產代理的責任 – 恰當及誠信行為	*2	3	2019 年 10 月 10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2. 優質客戶服務與正向思維	#8	3	2019 年 10 月 31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3. 違規的可能後果	*2	3	2019 年 11 月 11 日 (星期一)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測驗 I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 年 11 月 25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時正至 正午 12 時正	
II	4. 《地產代理條例》及其附屬法例	*2	3	2019 年 12 月 5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5. 監管局《操守守則》及執業通告	*2	3	2019 年 12 月 11 日 (星期三)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與地產代理工作相關的法律及實務	*2	3	2020 年 1 月 2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測驗 II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 年 1 月 16 日 (星期四)	上午 10 時正至 正午 12 時正	
III	7. 物業轉易須知	*4	3	2020 年 2 月 4 日 (星期二)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8. 物業租賃實務知識	*4	3	2020 年 2 月 17 日 (星期一)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9. 掌握土地查冊	*1	3	2020 年 3 月 5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10. 理解物業產權負擔	*1	3	2020 年 3 月 19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45 分至 下午 12 時 4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單元測驗 III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 年 4 月 2 日 (星期四)	上午 10 時正至 正午 12 時正	

選擇全部

* 持續專業進修活動已於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取消「核心」和「非核心」科目的分類。如持牌人的牌照被附加條件要求持牌人在某指定時段內(而該指定時段尚未屆滿)在監管局持續專業進修計劃中取得某數目的「核心」科目的學分，及如該條件尚待被履行，該等持牌人則請留意：如該等持牌人取得此項活動的學分，即被當作取得該條件所要求的「核心」科目的學分。

持續專業進修活動已於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取消「核心」和「非核心」科目的分類。此項活動取得的學分不能作為履行附加於牌照上要求有關持牌人須在監管局持續專業進修計劃中取得「核心」科目學分的條件。

姓名：_____ 牌照號碼：_____

傳真：_____ (可選擇填寫，只作「座位確認通知」之用)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用於舉辦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核實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參加者的出席紀錄、其他直接相關的目的或用於執行及遵從《地產代理條例》(第 511 章)的規例。持牌人必須提供所需資料。如持牌人不提供該等資料，監管局則不會處理有關申請或申報。有關於查閱或更正資料的要求可向監管局保障資料主任提出。